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5月23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3年5月26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付波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同意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；

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34）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2、以5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；

《关于公司财务负责人辞职暨新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3-035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 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3、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》, 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;

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6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, 详见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4、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 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》, 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;

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6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5、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, 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;

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、经营范围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6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6、以 5 票赞成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,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定于 2023 年 6 月 12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 审议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且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。

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 2023-037)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 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

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龙泉管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七日